

卫滨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卫滨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区政府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严格恪守“应公开尽公开”的工作原则，以标准化建设为抓手、以服务群众为导向，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各项举措落地见效。现将本年度相关工作的主要情况报告如下（数据统计周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我局严格对标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部署，聚焦政务服务升级、惠企政策落地、民生热点回应等关键领域，精准化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本年度，通过市级媒体发布 22 条，区级媒体发布 7 条；以官方微博账号为重要载体发布 86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度，我局未收到任何单位、社会组织及个人提交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申请，无相关事项办理记录，未产生依申请公开业务流转流程。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针对政府网站信息发布规范、内容审核流程、保密审查要点、发文格式标准、工作权责划分及具体执行要求等关键环节，制定并完善了详实的管理细则，进一步明确“谁审查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先审查后发布”与“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核心管理要求。通过健全全链条管理机制、压实各环节工作责任，有效防范信息错漏、涉密风险等问题发生，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谨有序推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充分利用政务服务大厅内的电子显示屏，实时滚动推送高频事项办事指南、政策核心摘要等重要信息，进一步拓宽线下公开渠道。线上线下平台功能互补、同步发力，公开内容既涵盖我局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全部政府信息，也包含自主拓展的便民服务类信息，能够快速回应群众咨询疑问、及时回应合理诉求，显著提升信息公开的覆盖范围与可及性。

（五）监督保障

为强化工作统筹协调与责任闭环落实，我局专门成立“卫滨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统筹谋划、协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重点工作。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纳入干部职工学习计划，组织全体工作人员系统学习条例核心内容，不断统一思想认识、深化理解把握，切实增强全局人员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与行动自觉，为公开信息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与时效性筑牢保障防线。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信息的公开频率与更新效率尚未达到理想状态，需进一步强化信息动态更新意识。二是公开内容实用性不足，部分信息仅停留于“框架性”“程序性”表述（如政策文件缺乏通俗解读），群众关心的办事流程细节、补贴申领条件等关键信息缺失或模糊。

(二) 改进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将制定并落实针对性改进措施，切实提升工作质量与效率：一是加快政府信息更新节奏、提高更新频率。进一步提升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与主动作为意识，构建“信息梳理—审核—发布”快速响应流程，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时限内完成信息公开，保障政务信息及时、精准地传递至公众手中。二是按“群众需求导向”梳理公开清单，补充“一图读懂”“办事指南”等通俗化解读，明确信息中的核心要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度我单位不存在信息公开收费情况。